

年仅为百分之二点四；供销社系统五十年代为百分之四以上，1984年仅为百分之一点四九。

### 第四节 饮食服务

建国前，本县饮食服务行业颇为兴旺，解放前夕，县城有酒楼、面馆二十一家，油条、清汤（馄饨）、夜面摊（担）六十六家，旅店三十一家，理发店三十家，浴室二家，照相馆三家。酒楼较有名的有长乐园、同春园、畅叙楼、山东小蓬莱、震芽春、悦来居等十余家。他们的经营品类，菜肴风味，各具特色。为了招揽生意，不但对上门的顾客殷勤接待，还可约定时间，将酒席或面条、点心送达顾客家中，服务相当周到。至于旅店，当时的设备一般都很简陋，投宿者多是一些肩挑负贩的人员和过往客商，较好的一家太平饭店也只有十几个床位。

建国后，于1956年成立县福利公司。当时县城四十一家饮食服务店由该公司负责归口改造，分别组织起来，设立网点。并陆续开办了一些规模较大的国营饮食服务企业，如乐平饭店、人民浴室、服务大楼、站前旅社、站前餐厅、车站食堂、冰棒厂冷饮部和饮食服务部等。

在三年自然灾害和“文化大革命”期间，物资缺乏，网点收缩，食品供应相当紧张。当时传统的熟食品如烧饼、油条、麻糍、凉米粉等在市面上几乎绝迹，走街串巷叫卖的夜面、清汤也随着自由市场的关闭而无一幸存。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，本县集体和个体的饮食服务业，逐步得到恢复和发展。特别是近几年来，更是蓬勃兴起。各种经济性质的机构人员和营业额的比重，发生了很大的变化。1983年，全县饮食服务业总计三百六十五户，其中全民四十四户，集体二十四户，个体二百九十七户。1984年发展到四百七十五户，比上年增加了百分之三十，其中全民二十一户，比上年减少了百分之五十二点三；集体五十三户，比上年增加了百分之一百二十点一；个体四百零一户，比上年增加了百分之三十五。全年营业额为一百九十二万元，其中全民五十八万元，占百分之三十点二；集体七十五万元，占百分之三十九；个体五十九万元，占百分之三十八。1983年饮食服务业结构和分布情况如下表：

地区 业别	合 计		县 城		农 村	
	机构(户)	人员(个)	机构(户)	人员(个)	机构(户)	人员(个)
一、饮食业	266	470	159	316	107	154
其中：全民	33	165	14	113	19	52
集体	13	76	6	55	7	21
个体	220	229	139	148	81	81
二、服务业	99	445	48	345	51	100
其中：全民	11	121	8	115	3	6
集体	11	245	8	198	3	47
个体	77	79	32	32	45	47
三、服务业分行业						
其中：理发	22	89	16	72	6	17
旅店	17	202	8	189	9	13
浴池	1	12	1	12		
照相	8	26	4	20	4	6
洗染	3	3	/	/	3	3
其他服务	22	60	13	28	9	32
消费品修理	26	53	6	24	20	29